



Steed Orien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7)

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於2025年8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北角英皇道255號國都廣場13樓1311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_____（姓名）

地址為_____

為駿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_____股之持有人（附註b）

茲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_____（姓名）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c），為本人／吾等及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5年8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北角英皇道255號國都廣場13樓1311室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之以下決議案，並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按下列指示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附註d）		贊成（附註e）	反對（附註e）
1.	考慮、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薛兆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董萍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c)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3.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額外股份，總賬面值不得超過通過該決議案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賬面值的2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至多為於通過該決議案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6.	將本公司購回的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總數加入根據上文第4項決議案授予的董事發行股份一般授權中。		

日期：2025年_____月_____日

股東簽署_____（附註g及j）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均須填上。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如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必須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其所選定的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倘閣下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閣下的受委代表，請刪掉「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所提供空白處填寫獲委任為閣下受委代表之人士姓名及住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及地址，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受委代表。
- 大會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全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8日之通函。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文所載的任何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交回的表格已正式簽署但並未就任何建議決議案作出特別指示，則受委代表可酌情就所有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就特定建議決議案而言，並無特別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可酌情就該特定建議決議案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適當提呈的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屬任何股份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所述人士之中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人士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將無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5年8月16日（星期六）下午四時正）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即被視為撤回論。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簽署人簡簽示可。
- 本公司將於2025年8月13日（星期三）至2025年8月1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5年8月12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按上述地址交回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包括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名稱及地址。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所述的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履行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紀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